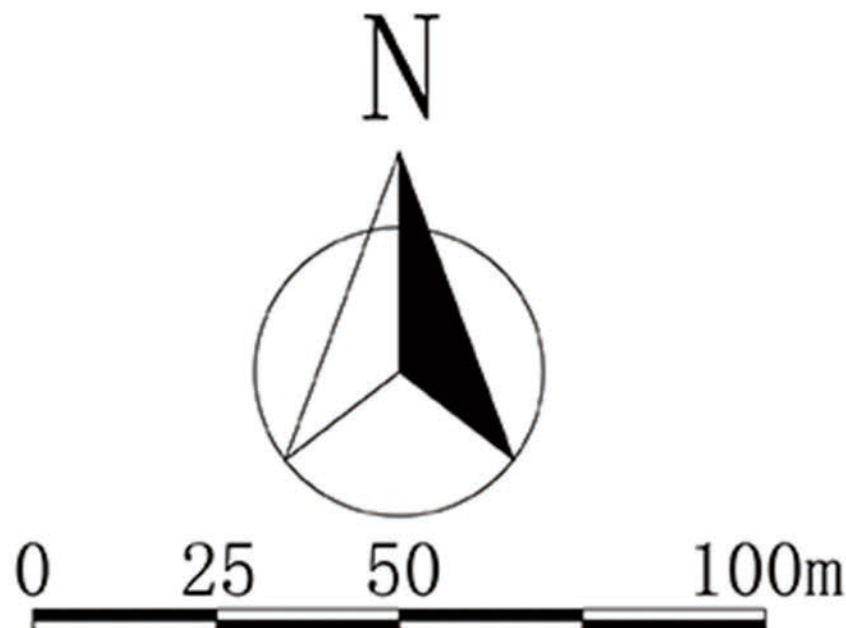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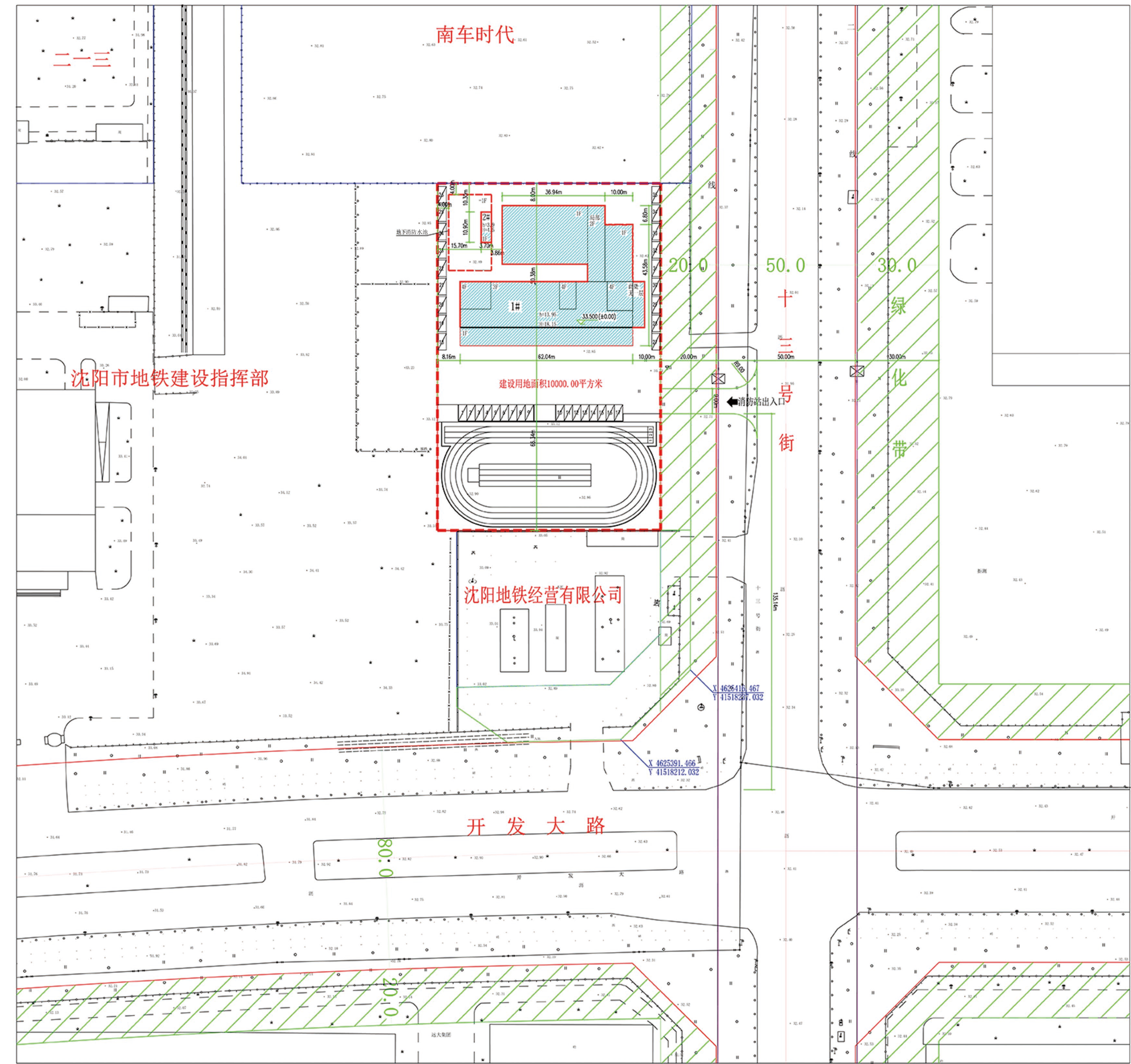


沈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批前公示板



公示信息

沈阳市消防救援支队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十三号街12号的消防站项目规划许可批前公示

沈阳市消防救援支队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十三号街12号的消防站项目，规划用地性质为公共设施用地，面积为10000平方米。建设单位现已委托设计单位按照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完成建设工程规划设计方案，现予以公示并公开征求意见。

1、公示及收集意见日期：2021年2月24日—2021年3月4日（7个工作日）

2、利害关系人可在公示有效期内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或提出意见：

①咨询电话：审批部门：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024-25375039；

建设单位：沈阳市消防救援支队，13840556552；

设计单位：辽宁省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13066616676；

②信函请邮寄至：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央大街21甲5号 规划窗口收（请注明“规划公示”字样）。

③电子邮箱：gh25375039@163.com。

3、反馈意见请注明联系人真实姓名、电话、地址等信息；如因信息不完整或不真实导致无法核对相关情况的，视为无效意见。

4、本方案涉及的利害关系人依法享有听证权。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2021年2月24日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建设项目经济技术指标统计表					
表 1			填表日期：2020年10月19日		
建设单位	名称（公章） 沈阳市消防救援支队		设计单位	名称（公章） 辽宁省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地址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十三号街12号			资质等级（建筑、规划） 建设甲级、规划乙级	
	联系人 李晓辉	联系电话 13700030444		联系人 史永强	联系电话 18640085777
总建筑面积（㎡）	5412.71	地上（㎡） 4992.29	建设用地面积（㎡） 10000	建筑密度（%） 28.70	
		地下（㎡） 420.42	基底面积（㎡） 2869.55	绿地率（%） 5.6	
计容建筑面积（㎡）	6786.92	地上（㎡） 6786.92	绿地面积（㎡） 560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比例（%） 2.77	
		地下（㎡） 0	容积率 0.68	停车位（个） 56	
总建筑面积（㎡）	地上建筑面积（㎡） 4992.29	生产面积（㎡） -	(1) 我司承诺建筑面积严格依照《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GB50553-2013)计算。 (2) 容积率严格依照《关于修订〈辽宁省住宅与公建用地容积率计算管理规定的通知〉》(辽住建〔2015〕94号)计算。 (3) 停车位数量依照《沈阳市建筑工程配建停车位设施标准》(试行)计算。 如有不实，后果自负。		
		办公面积（㎡） 521.76			
	附属面积（㎡） 4470.53				
	地下建筑面积（㎡） 420.42	生产面积（㎡） -			
		附属面积（㎡） 420.42			

鸟瞰图

